

信阳市浉河区民政局

浉河区民政局 2025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 使用情况公告

根据《彩票管理条例》、《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办法》、《河南省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 2025 年度浉河区民政局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浉河区民政局接收上级补助福利彩票公益金共计 706.5 万元。其中，安排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浉河区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88 万元；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浉河区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专项资金 73 万元；安排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老年助餐服务补助资金 52 万元；安排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项目资金 150 万元（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保护项目 30 万元、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20 万元）；安排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发放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125.5 万元；按规定比例返还市县公益金 218 万元。按照“因素分配、项目评审、公开透明、注重绩效”的分配原则，重点支持社会养老服务

体系建设项目，优先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以及残疾人、孤儿、特殊困难群体直接受益的项目，适当支持符合规定的其他社会公益服务项目。

二、中央彩票公益金情况

(一)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88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232号《下达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中央彩票公益金8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儿童福利类、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儿童福利类项目8万元。安排8万元用于孤儿助学项目，按照每年每人一万元的标准支持全区8名年满18周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校连续就读的全日制在校生，以及普通高校中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连续就读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项目已完成，资金已通过“一卡通”全部发放给符合条件的救助对象。通过项目实施，为考入全日制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院校的成年孤儿在校期间生活、学习等方面予以补助，鼓励引导孤儿继续接受全日制高等院校、普通高中、中等职业院校教育。

项目联系人：杨静静 联系电话：0376-6306336

2、老年人福利类项目80万元。安排80万元用于开展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立足浉河区农村养

老刚需，新建、改造村级老年助餐示范点 5 处，面向农村低保、特困、独居高龄老人优惠供餐，解决农村老人就餐难问题，完善农村互助养老配套设施，所有点位建设符合食品安全及养老设施建设规范，目前项目正在实施中。通过项目实施，切实解决辖区农村留守老人吃饭难题。

项目联系人：吕辉 联系电话：0376-6332079

（二）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浉河区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专项资金 73 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289 号《下达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中央彩票公益金 73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73 万元。安排 73 万元用于开展老年助餐补助项目，持续完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科学优化服务布局，坚持共建共享原则，着力打造方便可及、经济实惠、安全可靠的助餐服务，稳步提升老年助餐整体服务质量与服务水平，目前项目正在实施中。通过项目实施，助餐服务便民实惠、安全有序开展，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老年群体就餐体验不断改善，助餐服务能力显著增强。

项目联系人：吕辉 联系电话：0376-6332079

三、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项目使用情况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202 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227号《下达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下达省级彩票公益金202万元。资金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172万元，用于支持开展老年助餐服务及公办养老机构维修改造、设施设备配备、购买养老服务。资金用于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30万元，用于支持开展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具体使用范围及项目情况如下：

2025年省级下达老年人福利类项目资金172万元，其中52万元分配用于支持开展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补助项目，共建设5个村级长者食堂；50万元分配用于支持5所公办养老机构维修改造、设施设备配备、购买养老服务；70万元分配用于支持老年助餐服务项目，支持7所社区食堂的厨房和餐厅1600m²面积改造及设施配备，目前项目正在实施中。通过项目实施，补齐乡村助餐服务短板、实现助餐服务合理布局；改善公办养老机构老人居住、就餐、活动、安全等设施，全面提升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能力；升级改造厨房及餐厅环境，配齐餐饮设备，提升老人用餐安全舒适度。

项目联系人：吕辉 联系电话：0376-6332079

2025年省级下达儿童福利类项目资金30万元，分配用于支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含基层儿童工作者培训）。其中安排25万元用于支持开展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活动，安排5万用于开展基层儿童工

作者（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项目已签订合同，正在按照合同约定实施中。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基层儿童工作者履职能力，提升了我区儿童福利事业服务水平，促进了儿童福利工作再上新台阶。

项目联系人：杨静静 联系电话：0376-6306336

四、省级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项目使用情况

2025 年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 218 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227号《下达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下达返还市县彩票公益金218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和社会公益类项目，具体使用范围及项目情况如下：

1、老年人福利类项目150万元。安排150万元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健全浉河区养老服务体系，完成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提质升级，目前项目正在实施中。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推动养老综合服务，预计惠及服务人数5000余人，服务效能显著增强。

项目联系人：吕辉 联系电话：0376-6332079

2、社会公益类项目28万元。安排28万元用于支持服务类社会救助改革创新改革试点项目，通过开展“物资帮扶+专业服务”，为困难老年人、低保对象、低收入家庭成员、未成年人、残疾人等救助群体开展精准帮扶。项目经询价采购确定了2家服务供给主体，目前有序推进落地。通过项目实

施，着力打造政策融通、资源聚合、供需适配、管理标准、服务便民的服务类救助工作体系，持续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项目联系人：马亚丽 联系电话：0376-6337107

3、儿童福利类项目 40 万元。安排 40 万元用于开展儿童之家建设项目。通过奖补形式分别支持五里墩办事处八一社区儿童之家 20 万，五星办事处宝石社区儿童之家 20 万。该资金用于支持社区提质改造儿童之家、购买第三方机构提供的儿童关爱服务、儿童之家后期运营、维修等。项目按照要求已实施完成。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了辖区儿童关爱服务水平，护航辖区儿童身心健康发展。

项目联系人：杨静静 联系电话：0376-6306336

五、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津贴项目使用情况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津贴项目 125.5 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59 号《下达 2025 年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下达省级彩票公益金 125.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用于发放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项目已完成，资金已通过“一卡通”全部发放给符合条件的对象。通过项目实施，稳步提高高龄老人生活水平。

项目联系人：吕辉 联系电话：0376-6332079

特此公告



2025年度沁河市民政局彩票公益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孤儿助学项目 (信财指【2025】232号) 8万元	将符合条件的孤儿纳入“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资助和推进完成学业，进一步保障了孤儿受教育权利，践行了福彩救孤济困宗旨，综合救助条件的孤儿就学率显著提升。	为8名孤儿，按照每人每月1000元(暑期除外)发放下半年助学金，保障符合条件的孤儿不因学费问题而失学辍学。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信财指【2025】232号) 80万元	立足沁河区农村养老刚需，新建、改造村级老年助餐示范店5处，面向农村低保、特困、独居高龄老人优惠供餐，解决农村老人就餐难问题，完善农村互助养老配套设施，所有点位建设符合食品安全及养老设施建设规范。	1. 全年落地建成5个村级示范性老年食堂，全部完成厨房改造、厨具采购验收，食品经营相关配套达标； 2. 实行困难老人就餐补贴政策，日常日均供餐180人次，项目设施正常运营，切实解决辖区农村留守老人吃饭难题。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信财指【2025】289号) 73万元	持续完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科学优化服务布局，坚持共建共享原则，着力打造方便可及、经济实惠、安全可靠的助餐服务，稳步提升老年助餐整体服务质量与服务水平。	1. 聚合辖区养老助餐资源，鼓励10余家餐饮企业参与老年助餐服务； 2. 助餐服务分组收费，便民实惠、安全有序，服务覆盖面达95%； 3. 老年群体就餐人数累计达10000余人，助餐服务能力显著增强。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信财指【2025】227号) 52万元	依托乡镇中心村布局，建设5个村级长者食堂，实行分档收费与就餐补助机制，健全食材采购、食品留样、卫生监管各项制度，补齐乡村助餐服务短板，实现助餐服务布局合理、便民惠民，持续提高村级老年助餐服务质量。	1. 5个村级示范助餐点全部建成并投入常态化运营，配备完善无障碍就餐区、保温配餐等设施； 2. 严格落实分档补贴政策，特困老人全额补贴、低保老人半价就餐，日均就餐165人次； 3. 全面执行食材台账与食品留样制度，全年未发生食品安全问题，有效打通乡村养老助餐服务最后一公里。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信财指【2025】227号) 120万元	50万元分配用于支持5所公办养老机构维修改造、设施设备配备、购买养老服务，改善公办养老机构老人居住、就餐、活动、安全等设施，全面提升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能力；70万元分配用于支持老年助餐服务项目，改造升级7所社区食堂厨房及餐厅环境，配备餐饮设备，提升老人用餐安全舒适度。	1. 支持5所公办养老机构维修改造、设施设备配备、购买养老服务，改造面积3000㎡，全面改善公办养老机构老人居住、就餐、活动、安全等设施，提升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能力； 2. 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敬老慰问、健康义诊等各类活动12场，累计服务老年人900余人次，基层养老服务阵地作用充分发挥，服务质量稳步提升。 3. 支持7所社区食堂的厨房和餐厅面积1600㎡改造及设施设备并投入常态化运营，升级改造厨房及餐厅环境，配备餐饮设备，提升老人用餐安全舒适度，累计服务用餐老人8000余人。
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保护项目 (信财指【2025】227号) 30万元	开展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支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未成年人关爱服务活动(含对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开展业务培训)，加强了基层儿童工作者履职能力，提升了当地儿童福利事业服务水平，促进了当地儿童福利工作再上新台阶。	1. 开展了基层儿童工作者培训，覆盖200余名基层儿童工作者。 2. 对全区纳入保障政策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部门低保家庭儿童开展了心理健康评估。 3. 开展各类儿童关爱活动、主题宣讲活动30余场。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项目 (信财指【2025】227号) 150万元	以美好邻里中心为重要支撑，织密基层养老服务网络，整合各类养老资源，健全沁河区养老服务体系，完成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提质升级，完善康复理疗、临时托养功能，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运营，全面提升区域养老服务整体水平。	1. 完成3处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提质改造，配备康复器材、棋牌室、娱乐室等设施设备，每月服务老人3000余人； 2. 依托现有养老服务设施开展助餐、娱乐陪伴，心里慰藉等累计服务人数2000人，有效提升周边老人生活质量，服务效能显著增强。
儿童之家建设项目 (信财指【2025】227号) 40万元	通过打造2个社区儿童之家示范点，加强社区“儿童之家”、民政社工站与儿童福利机构等机构合作和联动，了解儿童的需求，并根据其需求开展儿童救助保护、身心健康行为培养、心理辅导、社会关爱等服务。	成功打造了2个社区“儿童之家”，并依托“儿童之家”、第三方机构等将辖区儿童吸附至此，针对不同类型儿童开展各类关爱活动，营造有利于儿童成长的氛围，促进他们身心健康发展。
服务类社会救助创新改革试点项目 (信财指【2025】227号) 28万元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提升基层社会救助能力，积极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为低保、特困对象等低收入人口提供走访慰问、照料护理、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订单式”上门服务，推动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体系。	1. “社会救助‘物质+服务’”服务过程中，服务人员主动入户探访，按照专业理念、专业技能为服务对象提供个性化服务，帮助服务对象进行生活照料服务、健康服务、安全服务、情感服务、能力提升服务等六大类19项“菜单式”服务。 2. 救助服务累计开展健康检查、生活照料、个人护理、心理疏导、精神慰藉等服务项目3563人次，共服务人员96人，并开展义诊及传统民俗活动4场，现场服务人数累计达500人次，让服务对象有所“医”、有所乐、有所为，受到社会一致好评。
高龄津贴补助项目 (信财指【2025】69号) 126.5万元	依规为沁河区户籍80周岁及以上老人按月足额发放高龄津贴，完善高龄老人信息动态核查机制，做到应发尽发、不漏一人；规范津贴社会化发放流程，确保资金按月准时拨付到位，提高高龄老年群体生活保障水平，提升老年人生活幸福感。	1. 全年完成全区高龄老人信息动态复核，在册享受津贴老人17319人，津贴全部通过一卡通发放系统按月社会化发放至老人社保卡上，全年发放准确率、及时率均达100%； 2. 常态化开展高龄老人信息年审清退机制，杜绝冒领，通过抽查走访开展服务调研，高龄老人整体评价优良，惠民政策落地成效显著，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绩效任务。